

# 绍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

## 关于开展 2020 年工程招标代理机构 统计调查的通知

各招标代理机构：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和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统计调查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210 号）精神，现就我市 2020 年工程招投标代理机构统计调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统计范围

绍兴市区域内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从事工程招标代理活动的企业开展统计调查工作。

### 二、报送流程

企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登录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统计报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统称统计报表系统）填报各项统计数据，并上传经本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填报信息承诺书（附件 4）扫描件。

### 三、其他事项

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统计调查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本项统

计工作，认真学习统计调查制度，正确理解统计指标涵义，审核数据之间的逻辑关系，按时、准确上报统计报表，并对上报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在填报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网站技术咨询，联系电话：010-88018812；010-88018813，其他问题请联系市造价站（联系人：赵俊，联系电话：85202040）



抄送：绍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绍兴市招标代理行业协会

---

绍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1年6月9日印发

---